

2023 年度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概况

一、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主要职责

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的主要职责是：

1. 负责新区工会、共青团、妇联工作的规划、指导、协调，组织拟订新区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工作政策。
2. 依据相关政策法规，建立健全新区群团组织。
3. 组织和指导新区各级群团组织和会员开展工作。
4. 代表新区群团组织参与社会事务管理，参与有关群众团体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制定。
5. 负责开展新区职工、青少年、妇女的思想政治工作。统筹指导新区职工、青少年、妇女的综合素质提升工作。
6. 依法维护新区职工、青少年、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
7. 负责新区群团组织阵地建设工作。
8. 负责新区工会、共青团、妇联的对外联络工作。
9. 贯彻执行上级有关人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部署，负责本系统人才工作和人才队伍建设。
10. 完成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1. 职能转变。新区群团工作部应当进一步完善管理模式，创新运行机制，将力量配备、服务资源向基层倾斜。促进党政机构同群团组织功能有机衔接，支持和鼓励群团组织承担适合其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能，增强群团组织团结教育、维护权益、

服务群众功能。

二、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机构设置

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本级、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服务中心共 2 家基层单位。新区群团工作部内设 4 个科：综合科、工会工作科、共青团工作科、妇联工作科（新区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部机关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15 名，设部长 1 名，副部长 2 名，内设机构正科级领导职数 4 名，副科级领导职数 4 名。实有 15 人，离休 0 人，退休 1 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服务中心为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所属事业单位，加挂深圳市大鹏新区青少年活动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青少年宫的牌子。最高行政管理岗位等级为职员 7 级，核定事业编制 6 名，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实有 4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73.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817.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7.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6.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7.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73.89	本年支出合计	57	2,178.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6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178.51	总计	60	2,178.5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73.89	2,173.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7.04	1,817.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8.88	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01	行政运行	8.88	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808.16	1,80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484.53	484.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3.63	1,32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19	93.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19	93.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9	3.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80	58.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00	3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6	26.66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6	2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66	2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00	2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00	2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34	6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7.65	167.6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78.51	852.27	1,326.2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7.04	490.81	1,326.23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8.88	8.80	0.08	0.00	0.00	0.00
2012301	行政运行	8.88	8.80	0.08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808.16	482.01	1,326.15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484.53	482.01	2.52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3.63	0.00	1,323.6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81	97.8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81	97.8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9	3.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42	63.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00	31.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6	26.66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6	26.6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66	26.6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00	237.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00	237.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34	69.3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7.65	167.6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73.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817.04	1,817.0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7.81	97.8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66	26.6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7.00	237.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73.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78.51	2,178.51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6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6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178.51	总计	64	2,178.51	2,178.5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178.51	852.27	1,326.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7.04	490.81	1,326.23
20123	民族事务	8.88	8.80	0.08
2012301	行政运行	8.88	8.80	0.08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808.16	482.01	1,326.15
2012901	行政运行	484.53	482.01	2.52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3.63	0.00	1,323.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81	97.8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81	97.8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9	3.3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42	63.4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00	31.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6	26.6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6	26.6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66	26.66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00	237.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00	237.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34	69.3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7.65	167.6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9.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26
30101	基本工资	89.72	30201	办公费	11.09
30102	津贴补贴	422.63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3.1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30
30107	绩效工资	48.87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42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00	30207	邮电费	6.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6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2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9.3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01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3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72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6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03.01		公用经费合计	49.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5	0.00	3.65	0.00	3.65	0.00	3.65	0.00	3.65	0.00	3.6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 2023 年度总收入 2,178.5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173.8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73.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9.04 万元，下降 1.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进一步压缩部门预算，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数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数少，二是落实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把每一分钱花在“刀刃”上，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 2023 年度总支出 2,178.51 万

元，其中本年支出 2,178.5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852.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7 万元，增长 0.1%，主要变动情况：有人员级别晋升、人员调整等情况，增加了人员经费支出。

2. 项目支出 1,326.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3.32 万元，下降 3.2%，主要变动情况：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率。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173.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73.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9.04 万元，下降 1.8%，主要变动情况：项目经费收入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178.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78.5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25.79 万元，下降 5.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年中测算实际情况，退回多余人员工资福利；二是 2023 年度无公务接待，退回公务接待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大鹏新区群团工作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6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65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5 万元，增长 1.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6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65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5 万元，增长 1.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6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65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5 万元，增长 1.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

“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持平。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疫情结束，相应的公务活动增加，故相比 2022 年疫情期间增加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65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6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65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相关支出情况，发生外事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9.2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39 万元，增长 9.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实有人员增加，相关办公费用同步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3.6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1.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3.6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3.6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10 个，共涉及资金 1,326.2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共组织对“群团服务中心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1.8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78.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对预算绩效工作高度重视并积极响应，严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加强监控、及时纠偏；结合主要履职情况，总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同时我部门结合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完成情况，对纳入2023年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综合管理工作经费、团工委工作经费等10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评分指标，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基本实现，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资金使用绩效良好，全年预算数2,185.44万元，执行数2,178.51万元，完成预算的99.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部门各项目基本按时按量完成，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部门整体的效率性表现较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1）群团服务中心经费项目年初预算61.86万

元，但由于工作计划调整，追加资金 40 万元，累计调剂金额占比达 64.7%，大于 40%。（2）我部门年末实有在编人员 19 人，其他人员数 6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24%，比率大于 10%，编外人员控制情况有待加强。（3）“三公”经费控制率和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100%，比率大于 90%，我部门在机构运转成本控制方面有待加强管理和优化，以确保资源的高效利用和减少不必要的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精细化、科学化程度。坚持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强化预算绩效编报管理，严格按照年度工作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合理编制、分配预算项目资金，把预算编实、编准编细，减少预算调整的频次及金额，降低预算调整调剂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2）优化人员配置与招聘策略，合理配置编内与编外人员的比例，优先招聘具备相关工作经验的人员，降低培训成本和提高工作效率；加强内部培训与提升，定期开展针对编外人员的内部培训，提升其职业素养和团队协作能力。（3）强化公用经费执行监控，强化监督检查和问责机制，严格依法理财，继续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厉行勤俭节约和“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各项规定；提高财务管理水平，加强财务管理，把握经费使用的节奏和进度，避免经费的浪费和滞留。

综合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4.7 万元，执行数为 7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完成 4 种报纸报刊订阅，整理归档了 150 份文件，完成 1 次绩效评估、125 份合同审查等综合管理工作，明显保障了机构日常办公的正常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主要是该项目按照年初设定目标完成，按进度执行，在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格遵守项目绩效目标执行。

妇工委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7.96 万元，执行数为 277.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配置 11 名婚姻家庭领域（妇儿维权）社工和 1 名困境妇儿帮扶社工，开展 25 次活动，明显提高了对构建婚姻家庭和谐关系的影响程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按照年初设定目标完成，按进度执行，在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格遵守项目绩效目标执行。

编外人员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3.09 万元，执行数为 63.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完成 6 名编外人员的工资发放，显著保障了机构正常运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按照年初设定目标完成，按进度执行，在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格遵守项目绩效目标执行。

机关党组织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按计划完成 4 次党建活动开展工作，对党员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的影响程度显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按照年初设定目标完成，按进度执行，在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格遵守项目绩效目标执行。

志愿者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7.66 万元，执行数为 177.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完成 1 场志愿文化宣传活动，为 3 万人购买了志愿者保险，文明城市创建志愿服务每个点位平均每月巡查 2 次，清滩、护河、净山等活动开展了 10 次，垃圾分类、环境整治志愿服务活动开展 10 次，共计 90 人参与了 10 个路口的马路天使文明交通志愿服务，进一步完善志愿者服务体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按照年初设定目标完成，按进度执行，在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格遵守项目绩效目标执行。

团工委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6.5 万元，执行数为 23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配备 1 名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社工和 3 名青少年事务社工，开展了 1 场五四青年节系列活动，改造和提升了 1 个青年驿站，100%验收合格，开展了 15 场流动海洋少年宫活动，对共青团的影响力显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按照年初设定目标完成，按进度执行，在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格遵守项目绩效目标执行。

一般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92 万元，执行数为 17.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完成 11 批次的办公耗材购置，发放差旅费达 60 人次，明显保障了机构的正常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按照年初设定目标完成，按进度执行，在执行过程

中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格遵守项目绩效目标执行。

工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69.55万元，执行数为369.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配备3名职工帮扶领域服务人员，在2月21日100%完成了准确地拨付新区总工会分成经费拨付工作，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方面影响显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按照年初设定目标完成，按进度执行，在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格遵守项目绩效目标执行。

群团服务中心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1.86万元，执行数为101.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开展2次“实战化体系化”建设活动、5次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活动、5次“宅集颂”活动次和2次“缘聚大鹏 青年交友”活动，显著提升了群团活动的影响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按照年初设定目标完成，按进度执行，在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格遵守项目绩效目标执行。

群团服务中心经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在6月完成了1次大鹏新区大型节点主题活动，进一步提升了群团活动影响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按照年初设定目标完成，按进度执行，在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格遵守项目

绩效目标执行。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